

# 2002

中 期 報 告

富 聯 國 際 集 團 有 限 公 司

## 財務業績

富聯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及未經審核財務報表。

###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二年 百萬元	二零零一年 百萬元
營業額	3	<b>615.7</b>	673.2
銷售成本		<b>(463.2)</b>	(474.5)
毛利		<b>152.5</b>	198.7
其他營運收入		<b>20.6</b>	33.3
分銷費用		<b>(33.4)</b>	(28.5)
行政費用		<b>(110.6)</b>	(149.2)
業務重整費用及其他		<b>—</b>	(9.4)
經營溢利	4	<b>29.1</b>	44.9
其他利息收入		<b>0.5</b>	0.4
財務費用		<b>(10.2)</b>	(20.3)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b>(6.5)</b>	(4.4)
除稅前溢利		<b>12.9</b>	20.6
稅項	5	<b>(4.8)</b>	(10.1)
除少數股東權益前溢利		<b>8.1</b>	10.5
少數股東權益		<b>(0.1)</b>	(2.4)
股東應佔溢利		<b>8.0</b>	8.1
每股盈利	7		
基本		<b>1.5港仙</b>	1.6港仙
攤薄		<b>1.5港仙</b>	1.6港仙

#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百萬港元	已審核 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投資物業	8	<b>599.2</b>	599.2
發展中物業	9	<b>—</b>	266.1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b>195.9</b>	194.2
聯營公司權益		<b>471.0</b>	306.5
證券投資		<b>483.9</b>	481.3
其他非流動資產		<b>4.0</b>	2.8
		<b>1,754.0</b>	1,850.1
<b>流動資產</b>			
存貨		<b>141.8</b>	129.0
待售物業		<b>259.3</b>	—
應收貨款、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11	<b>179.1</b>	122.1
應收票據		<b>101.9</b>	85.0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b>27.6</b>	20.7
可收回稅項		<b>1.4</b>	1.5
銀行結存及現金		<b>44.2</b>	71.1
		<b>755.3</b>	429.4
<b>流動負債</b>			
應付貨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b>258.1</b>	264.5
撥備		<b>15.0</b>	19.1
應付票據		<b>12.0</b>	17.2
應付聯營公司賬款		<b>0.1</b>	0.2
應付稅項		<b>10.2</b>	7.6
短期銀行貸款	13	<b>103.3</b>	9.8
一年內到期之銀行貸款	14	<b>216.5</b>	39.3
		<b>615.2</b>	357.7
<b>流動資產淨值</b>		<b>140.1</b>	71.7
		<b>1,894.1</b>	1,921.8

##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百萬港元	已審核 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港元
	附註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5	<b>258.8</b>	258.8
儲備		<b>996.6</b>	1,002.1
		<hr/>	<hr/>
股東權益		<b>1,255.4</b>	1,260.9
		<hr/>	<hr/>
少數股東權益		<b>52.9</b>	66.8
		<hr/>	<hr/>
非流動負債			
一年後到期之銀行貸款	14	<b>507.2</b>	550.6
其他長期貸款	16	<b>78.0</b>	42.9
遞延稅項		<b>0.6</b>	0.6
		<hr/>	<hr/>
		<b>585.8</b>	594.1
		<hr/>	<hr/>
		<b>1,894.1</b>	1,921.8
		<hr/> <hr/>	<hr/> <hr/>

#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百萬港元)	股本	股份溢價	投資物業 重估儲備	其他物業 重估儲備	滙兌儲備 (虧損)	不可供 分派儲備	撥入盈餘	其他可供 分派儲備 (虧損)	合計
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	258.8	438.4	40.4	21.9	(29.7)	(21.4)	649.9	(154.8)	1,203.5
海外業務賬目由換算引致 之外匯差價	—	—	—	—	(7.0)	—	—	—	(7.0)
應佔聯營公司之儲備	—	—	—	—	3.5	(1.3)	—	—	2.2
少數股東應佔之儲備	—	—	—	—	1.6	—	—	—	1.6
未於收益表確認之虧損及收益淨額	—	—	—	—	(1.9)	(1.3)	—	—	(3.2)
截至二零零一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溢利	—	—	—	—	—	—	—	8.1	8.1
於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	258.8	438.4	40.4	21.9	(31.6)	(22.7)	649.9	(146.7)	1,208.4
重估所產生之減值	—	—	(5.8)	—	—	—	—	—	(5.8)
海外業務賬目由換算引致 之外匯差價	—	—	—	—	2.7	—	—	—	2.7
應佔聯營公司之儲備	—	—	—	—	(1.8)	(0.3)	—	—	(2.1)
少數股東應佔之儲備	—	—	0.2	—	(0.7)	—	—	—	(0.5)
未於收益表確認之虧損及收益淨額	—	—	(5.6)	—	0.2	(0.3)	—	—	(5.7)
因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權益之撇銷	—	—	—	—	1.3	—	—	—	1.3
因出售一間聯營公司權益之撇銷	—	—	—	—	(12.2)	23.0	—	1.9	12.7
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溢利	—	—	—	—	—	—	—	44.2	44.2
	—	—	—	—	(10.9)	23.0	—	46.1	58.2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8.8	438.4	34.8	21.9	(42.3)	—	649.9	(100.6)	1,260.9
海外業務賬目由換算引致 之外匯差價	—	—	—	—	(0.5)	—	—	—	(0.5)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之儲備	—	—	—	—	(0.1)	—	—	—	(0.1)
未於收益表確認之虧損及收益淨額	—	—	—	—	(0.6)	—	—	—	(0.6)
截至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溢利	—	—	—	—	—	—	—	8.0	8.0
派發二零零一年年度末期股息	—	—	—	—	—	—	(12.9)	—	(12.9)
	—	—	—	—	—	—	(12.9)	8.0	(4.9)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	258.8	438.4	34.8	21.9	(42.9)	—	637.0	(92.6)	1,255.4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重列)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來自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出淨額	<b>(51.0)</b>	(62.5)
投資業務之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b>(224.3)</b>	226.0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b>254.8</b>	(159.5)
現金及等值現金之(減少)增加	<b>(20.5)</b>	4.0
於一月一日現金及等值現金	<b>62.2</b>	58.0
匯率變動之效應	<b>0.2</b>	0.4
於六月三十日現金及等值現金	<b>41.9</b>	62.4
現金及等值現金於六月三十日結餘分析		
先前所報告之現金及等值現金		53.3
信託收據及入口貸款重新分類之影響		9.1
重新列算之現金及等值現金		62.4
代表：		
銀行結存及現金	<b>44.2</b>	72.0
銀行透支	<b>(2.3)</b>	(9.6)
	<b>41.9</b>	62.4

#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 1. 編製基準

本簡明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出之會計實務準則（「會計實務準則」）第25號「中期財務報告」之規定編製。

於本期間，本集團採納會計實務準則第1號（經修訂）「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會計實務準則第15號（經修訂）「現金流量表」。採納此等經修訂之會計實務準則導致須呈列權益變動表及在呈列現金流量表時出現變動。本期間之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已作出修訂，以便符合會計實務準則第15號（經修訂）「現金流量表」之規定，而比較數據亦已重新列賬，以達一致之列賬形式。

## 2. 會計政策

本簡明財務報表乃根據原始成本慣例編製，並已就重估若干物業作出修訂。編製本簡明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乃依循本集團於編製其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經審核財務報表時之會計政策貫徹一致。

採納於本期間生效之會計實務準則第34號「僱員福利」並未對本期間或以往會計期間之業績構成重大影響，故毋須作出任何前期調整。

### 3.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

#### 業務分類

就業務管理而言，本集團之業務可分為六個經營部份，該等部份是作為本集團申報主要分類資料之依據。該六個經營部份之主要業務分別為成衣製造、成衣貿易、品牌產品分銷、物業租賃與管理、物業發展及投資活動。

截至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百萬港元)

	成衣製造	成衣貿易	品牌 產品分銷	物業租賃 與管理	物業發展	投資活動	撇除	綜合 總數
<b>營業額</b>								
外部銷售收益	390.0	29.8	73.1	28.7	88.3	5.8	—	615.7
業務之間銷售收益	<u>3.3</u>	<u>—</u>	<u>—</u>	<u>2.2</u>	<u>—</u>	<u>—</u>	<u>(5.5)</u>	<u>—</u>
營業總額	<u><u>393.3</u></u>	<u><u>29.8</u></u>	<u><u>73.1</u></u>	<u><u>30.9</u></u>	<u><u>88.3</u></u>	<u><u>5.8</u></u>	<u><u>(5.5)</u></u>	<u><u>615.7</u></u>

業務之間銷售收益以市場利率計算。

#### 業績

經營溢利	29.4	(0.1)	(4.5)	15.4	5.4	(16.5)	—	29.1
其他利息收入								0.5
財務費用								(10.2)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u>(6.5)</u>
除稅前溢利								12.9
稅項								<u>(4.8)</u>
除少數股東權益前溢利								8.1
少數股東權益								<u>(0.1)</u>
股東應佔溢利								<u><u>8.0</u></u>



截至二零零一年

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百萬港元)

	成衣製造	成衣貿易	品牌 產品分銷	物業租賃 與管理	物業發展	投資活動	撇除	綜合 總數
<b>營業額</b>								
外部銷售收益	424.4	45.4	149.0	36.9	—	17.5	—	673.2
業務之間銷售收益	1.1	—	—	2.3	—	—	(3.4)	—
<b>營業總額</b>	<b>425.5</b>	<b>45.4</b>	<b>149.0</b>	<b>39.2</b>	<b>—</b>	<b>17.5</b>	<b>(3.4)</b>	<b>673.2</b>

業務之間銷售收益以市場利率計算。

**業績**

經營溢利	34.9	(0.7)	0.1	16.4	—	(5.8)	—	44.9
其他利息收入								0.4
財務費用								(20.3)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4.4)
除稅前溢利								20.6
稅項								(10.1)
除少數股東權益前溢利								10.5
少數股東權益								(2.4)
股東應佔溢利								<b>8.1</b>

**地區分類**

以下附表為按市場地區(不考慮貨品/服務來源地)劃分本集團於期內之營業額及經營溢利分析：

	營業額		經營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二年 百萬港元	二零零一年 百萬港元	二零零二年 百萬港元	二零零一年 百萬港元
北美	<b>309.9</b>	316.1	<b>21.3</b>	24.5
香港	<b>128.4</b>	54.8	<b>9.2</b>	11.5
英國	<b>84.0</b>	148.3	<b>(4.9)</b>	1.0
其他歐洲國家	<b>67.1</b>	107.4	<b>2.4</b>	4.0
其他地區	<b>26.3</b>	46.6	<b>1.1</b>	3.9
	<b>615.7</b>	673.2	<b>29.1</b>	44.9

#### 4. 經營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二年 百萬港元	二零零一年 百萬港元
經營溢利已扣除：		
攤銷		
— 商標(列入行政費用)	0.1	0.1
— 永久性紡織品配額(列入銷售成本)	1.1	3.7
購買臨時紡織品配額之成本	10.4	21.0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及攤銷	10.8	12.6
	<u>10.8</u>	<u>12.6</u>

#### 5. 稅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二年 百萬港元	二零零一年 百萬港元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稅項		
— 香港利得稅	4.0	4.8
— 其他司法權區之稅項	0.8	3.8
	<u>4.8</u>	<u>8.6</u>
應佔聯營公司之海外稅項	—	1.5
	<u>4.8</u>	<u>10.1</u>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本期間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之稅率(二零零一年：16%)計算。其他司法權區之稅項以有關司法權區之稅率計算。

## 6. 股息

於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股東於二零零二年六月十三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就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每股2.5港仙之末期股息，該項股息已於期內派發予股東。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發中期股息。

## 7. 每股盈利

計算每股盈利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溢利	<b><u>8,000,000</u></b> 港元	<u>8,100,000</u> 港元
(普通股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採用 之普通股數目	<b>517,625,339</b>	517,625,339
根據本公司認股權計劃可發行之 潛在攤薄性普通股	<b><u>203,545</u></b>	<u>1,441,564</u>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所採用 之普通股數目	<b><u>517,828,884</u></b>	<u>519,066,903</u>

## 8. 投資物業

期內本集團之投資物業並無任何變動。

本集團之投資物業乃按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公開市場價值基準進行之專業估值為依據列賬。

## 9. 發展中物業

期內增添之發展中物業共約54,800,000港元(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5,400,000港元)，包括撥充資本利息4,100,000港元(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300,000港元)。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名下所有發展中物業均已落成，並轉作待售物業。

## 10.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

期內本集團購置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約12,500,000港元。

## 11. 應收貨款、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本集團給予其貿易客戶不同之掛賬期。掛賬期按業內慣例由30至90天不等。

以下是本集團於本報告結算日期之應收貨款賬齡分析：

	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百萬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港元
零至30天	103.1	52.4
31至90天	15.2	30.5
90天以上	11.1	10.1
	<hr/>	<hr/>
	129.4	93.0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49.7	29.1
	<hr/>	<hr/>
合計	<u>179.1</u>	<u>122.1</u>

## 12. 應付貨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以下是本集團於本報告結算日期之應付貨款賬齡分析：

	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百萬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港元
零至30天	43.0	52.2
31至90天	16.7	25.6
90天以上	6.8	12.6
	<u>66.5</u>	<u>90.4</u>
其他應付款項	191.6	174.1
	<u>258.1</u>	<u>264.5</u>

## 13. 短期銀行貸款

	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百萬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港元
短期銀行貸款	85.0	—
信託收據及入口貸款	16.0	0.9
銀行透支	2.3	8.9
	<u>103.3</u>	<u>9.8</u>
分析如下：		
— 有抵押	19.0	—
— 無抵押	84.3	9.8
	<u>103.3</u>	<u>9.8</u>

#### 14. 銀行貸款

根據市場利率計算利息之銀行貸款還款期如下：

	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百萬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港元
一年內	216.5	39.3
一至二年內	129.1	179.5
二至五年內	338.1	320.1
五年後	40.0	51.0
	<u>723.7</u>	<u>589.9</u>
減：於一年內到期並呈列在 流動負債中之款項	<u>(216.5)</u>	<u>(39.3)</u>
於一年後償還之款項	<u>507.2</u>	<u>550.6</u>
分析如下：		
— 有抵押	482.7	426.9
— 無抵押	241.0	163.0
	<u>723.7</u>	<u>589.9</u>

#### 15. 股本

	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及 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份數目	價值 百萬港元
法定：		
普通股每股面值0.50港元	<u>1,320,000,000</u>	<u>660.0</u>
已發行及繳足：		
普通股每股面值0.50港元	<u>517,625,339</u>	<u>258.8</u>

## 16. 其他長期貸款

	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百萬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港元
有息貸款	60.7	25.6
無息貸款	17.3	17.3
	<u>78.0</u>	<u>42.9</u>

以上貸款乃由附屬公司之少數股東提供。有息貸款之利息乃按市場利率計算，本集團獲取該等貸款作為物業發展項目之融資。所有貸款並無抵押及固定還款期。董事認為該等貸款不會於一年內要求還款，故以非流動負債形式列入資產負債表內。

## 17. 資本承擔

	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百萬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港元
就物業發展而已訂約 但未於財務報表撥備之資本費用	—	59.3

## 18. 或然負債

	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百萬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港元
已貼現但可撤回之出口票據	<u>3.8</u>	<u>13.9</u>
為聯營公司已使用之信貸而 給予銀行之保證(見下列附註)	<u>171.0</u>	<u>37.0</u>

附註：上列於結算日已使用之款項之保證額並未包括在本報告書日期前已償還或解除之款項。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為授予從事物業發展聯營公司尚未使用之融資信貸所給予之個別及按比例保證為391,000,000港元(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5,000,000港元)。

## 19. 有關連人士交易

於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從其聯營公司分別收取物業管理費及利息收入達2,600,000港元(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9,600,000港元)及2,800,000港元(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15,800,000港元)。此等交易之條款與適用於獨立第三者交易之條款相似。

本集團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墊付予聯營公司之款額為557,700,000港元(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73,900,000港元)。該等聯營公司從事物業發展。本集團借予聯營公司之墊款之償還次序已被後置於聯營公司之貸款融資。本集團對聯營公司之墊款及實益擁有之聯營公司股份已抵押予財務機構。



# 獨立審閱報告

##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26/F, Wing On Centre  
111 Connaught Road Central  
Hong Kong

香港中環干諾道中111號  
永安中心26樓

**Deloitte  
Touche  
Tohmatsu**

致：富聯國際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緒言

我們已按富聯國際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的指示審閱刊於第1至15頁的中期財務報告。

### 董事的責任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規定中期財務報告的編製必須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出的《會計實務準則》第25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編製中期財務報告是董事會的責任，並已獲董事會通過。

### 審閱工作的範圍

我們是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出的審計準則第700號「中期財務報告的審閱」(「審計準則第700號」)的規定進行審閱工作。審閱工作主要包括向管理層查詢，及分析中期財務報告，從而評估除已披露事項之外，所釐定的會計政策及表達有否貫徹運用。審閱的範圍並未對資產、負債及交易進行查核，亦未對監控工序進行測試。基於工作範圍較審核工作的保證為低，因此我們不會對中期財務報告發表審計意見。

### 審閱意見

在非審核基礎上進行審閱的過程中，我們並未發現任何重要事項須將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報告作調整。

在不修訂我們的審閱意見的情況下，敬請閣下注意，中期財務報告所披露截至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對比簡明收益表、對比簡明現金流量表及權益變動表均無根據審計準則第700號予以審閱。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香港，二零零二年九月十二日

## 中期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零一年：無)。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績

於二零零二年上半年，本集團錄得除稅及少數股東權益後之綜合溢利8,000,000港元，而二零零一年同期則為8,100,000港元。於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之營業額為615,700,000港元，而二零零一年上半年則為673,200,000港元。

本集團於二零零一年下半年出售一間附屬公司，加上位於緬甸之生產廠房於二零零二年初停產，成為期內營業額下跌之主要原因，惟本集團旗下一項物業發展項目之銷售於二零零二年上半年確認入帳，因而抵銷部份跌幅。

### 成衣

由於全球經濟放緩，令成衣業務於二零零二年上半年面對重重挑戰，預計下半年仍需面對相若之環境。經濟放緩對廠商構成沉重壓力，包括邊際利潤下降及交貨周期縮短，且須承擔較高之信貸風險。縱使面對此種種壓力，本集團透過瑞興紡織國際有限公司及 Unimix Holdings Limited 經營之成衣業務，錄得應佔溢利22,900,000港元，與二零零一年上半年(25,800,000港元)相若。本集團之一貫策略為不斷拓闊客戶、削減營運開支及擴充在中國大陸及柬埔寨之生產設施，故得以將競爭加劇及市場更嚴格之要求所帶來之不利影響減至最低。

自二零零二年上半年起，位於柬埔寨佔地88,000平方呎之生產設施已達到增產目標，年產量由260,000打增至300,000打。增加之產量主要以給予東盟布料一般特惠制優惠待遇(GSP)之歐洲為目標市場。

本集團設於廣東省北部乳源瑤族自治縣之新毛織外衣廠於二零零一年七月投產，現正按預定計劃逐步增產至每年生產120,000打毛織外衣。毗鄰乳源毛織外衣廠佔地65,000平方呎之針織廠現正動工興建。此針織廠預計於二零零三年初投產，年產量達140,000打。

位於馬達加斯加 Antananarivo 佔地100,000平方呎之針織及毛織外衣廠之建築工程於二零零二年初暫時擱置。隨著近日馬達加斯加之情況恢復正常，本集團正重新評估形勢，並計劃當客戶對於向馬達加斯加訂購產品恢復興趣時重新開展有關項目。

Gieves & Hawkes (「Gieves」) 在英國之零售銷量較上年度輕微上升。然而，繼 Gieves 之主要日本特許經銷商於二零零一年下半年申請破產保護之後，來自外銷及特許業務之收入即告下跌。Gieves已計劃作出連串投資，務求於未來數年不斷為 Gieves & Hawkes 品牌建立聲譽及市場佔有率。為方便進行此項策略部署，本集團已向少數股東購回股份及將該公司私有化。Gieves 已於二零零二年七月自倫敦證券交易所除牌。

## 物業

### 物業發展

就投資財團決定持有漾日居第五座作長線投資後，漾日居現正主要集中於租賃業務上。本集團之物業管理服務公司已獲委聘為第五座(現稱 Lanson Place The Waterfront Residences (「LPWF」))之物業經理。LPWF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開始營運。

漣山之銷售總額共約667,300,000港元，每平方呎之平均售價為3,544港元。整個發展項目之入伙紙已於二零零二年七月取得。已售單位將於二零零二年十月交付業主。

陶源於二零零二年初開放示範單位供內購參觀，共錄得銷售額94,500,000港元，每平方呎之平均售價約為5,700港元。該發展項目將於落成後推出發售。該項目已於二零零二年五月取得入伙紙，現正籌備將已售單位交付業主。

西貢發展項目正按預定進度施工。拆卸工程經已完成。地基工程合約標書亦已發出並將於二零零二年九月批出合約。該項目預計於二零零四年年底落成。本集團持有該發展項目之50%權益。

於二零零二年四月，本集團透過一間合營公司於政府土地拍賣會以660,000,000港元成功投得沙田一幅地皮。該幅地皮佔地約208,000平方呎，將發展為高尚住宅項目。本集團持有該發展項目之40%權益。

## 投資物業

香港租賃市場於二零零二年上半年之市道仍然疲弱。租金及租用率備受下調壓力，繼續影響本集團三座位於本港之高級工業物業(瑞興中心、裕美工業中心及鴻圖道81號)之租金回報。然而，低息率令利息支出減少，有助抵銷大部份租金收入於二零零二年上半年之跌幅。預計低息率及利息支出減少之情況將持續至下半年，惟此期間租賃市場之需求難見回升。

## 物業管理服務

自發生九一一事件後，大批居於新加坡 Lanson Place Winsland 之住客返回美國，令新加坡之物業市場陷入艱苦經營，惟六個月後呈現復甦。於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止六個月內，入住率已回升至約80%之水平。

位於吉隆坡之 Lanson Place Ambassador Row 之入住率於二零零二年上半年持續回升至72%水平。

吉隆坡 Kondo No.8 Ampang Hilir 於上半年表現理想，入住率達89%。

香港方面，Lanson Place The Waterfront Residences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底開業。管理層正透過積極進取之銷售及市場推廣活動增加入住率。

## **SUNDAY COMMUNICATIONS LIMITED (「SUNDAY」)**

雖然面對激烈競爭，惟 SUNDAY 在營運及財務表現方面仍持續改善。為挽留客戶及爭取更高收益增長，SUNDAY 開始重組其市場推廣及分銷架構，故能向不同層面之客戶提供切合個人需要之服務。該公司將不斷提高其營運效率及精簡旗下業務。

該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七月三十一日公佈，就修訂分別由一間銀行及一家供應商提供之貸款融資而訂立多項文件，以配合就不同業務發展及／或節約成本措施而對集團架構作出之變更及修訂若干財務契約。貸款之金額、利息及年期均無任何變動。有關該一九九八年議定之貸款融資之修訂旨在確認 SUNDAY 於該議定後之業務發展。相信該等修訂有利於 SUNDAY 在拓展業務上發揮更高靈活度。

## 前景

由於全球經濟能否復甦仍存在不明朗因素，故難以預測下半年之發展前景。本集團將繼續擴充成衣生產設施、鞏固 Gieves & Hawkes 品牌之地位及投資於優質物業發展項目。

如無任何不可逆料之情況，預料全年業績將與當前之大市走勢同步並進。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之股東資金為1,255,400,000港元，而二零零一年年底則為1,260,900,000港元。出現變化之主要原因為派發二零零一年年度末期股息，但部份金額為二零零二年上半年之溢利所抵銷。

本集團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之銀行借貸總額為827,000,000港元(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99,700,000港元)。本集團於二零零二年上半年結算時之未動用銀行融資逾400,000,000港元。

## 外幣

本集團繼續以美元及港元進行大部分業務交易，包括支付工廠之款項。至於以其他外幣進行之交易，本集團採取對沖大部份該等交易之政策。此外，本集團大部份資產均位於香港。因此，本集團所須承受之外匯波動風險十分輕微。

## 僱員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員工總數約為6,000人。本集團為其僱員提供全面之薪酬及福利計劃。本集團設有一項強積金計劃，為其所有香港僱員提供退休福利。此外，本集團亦為屬下若干香港附屬公司之合資格僱員設立另一項定額額外供款計劃，亦有為其部份海外僱員提供一項定額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之僱員(包括執行董事)均有資格參與本公司之認股權計劃，據此所授出之認股權一般可在授出日期起計一年至五年期間內分階段行使。

## 董事及行政總裁所持本公司股份權益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各董事及行政總裁按證券(披露權益)條例(「披露權益條例」)規定知會本公司其擁有本公司股份之權益如下：

董事姓名	個人權益	持有股份數目		其他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鄭維志	75,999	—	150,409,086 附註(甲)	110,595,862 附註(乙)及(丙)
鄭維新	—	—	—	110,595,862 附註(乙)及(丁)
鄭文彪	—	—	—	110,595,862 附註(乙)
吳德偉	26,000	762,000	—	附註(戊)
鄭維強	—	—	—	110,595,862 附註(乙)
郭炳湘	—	—	—	—
郭炳江	—	—	—	—
郭炳聯	—	—	—	—
馬世民	—	—	—	—
方鏗	—	—	—	—
黃奕鑑 (郭炳湘、郭炳江 及郭炳聯之代董事)	—	—	—	—

附註：

- (甲) 鄭維志先生按披露權益條例擁有由合成資源有限公司、Pofung Investments Limited 及 Broxbourne Assets Limited 實益擁有之本公司股份共150,409,086股。合成資源有限公司、Pofung Investments Limited 及 Broxbourne Assets Limited 分別實益擁有本公司股份68,747,996股、66,698,122股及14,962,968股。
- (乙) 鄭維志、鄭維新、鄭文彪及鄭維強諸位先生均為一家族信託基金之受益人，該信託基金之資產包括間接擁有由 Brave Dragon Limited 及 Wing Tai Garment Manufactory (Singapore) Pte Limited 實益擁有之110,595,862股本公司股份，詳情已在下列「主要股東」內載述。
- (丙) 鄭維志先生根據下列載於「董事及行政總裁購買股份或債券之權利」按本公司認股權計劃擁有尚未行使之認股權可認購2,000,000股本公司股份。
- (丁) 鄭維新先生根據下列載於「董事及行政總裁購買股份或債券之權利」按本公司認股權計劃擁有尚未行使之認股權可認購3,000,000股本公司股份。
- (戊) 吳德偉先生根據下列載於「董事及行政總裁購買股份或債券之權利」按本公司認股權計劃擁有尚未行使之認股權可認購1,290,000股本公司股份。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各董事或行政總裁概無(i)持有或被當作或視為持有任何按披露權益條例第二十八條或第三十一條或其附表第一部份須披露其在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披露權益條例)之股份權益；或(ii)持有任何按披露權益條例第二十九條須記錄在應予保存之登記冊上之權益；或(iii)持有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之上市公司董事證券交易標準守則須通知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權益。

## 認股權計劃

以下為按本公司認股權計劃所授予而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尚未行使之認股權詳情：

授予日期	每股行使價 港元	認股權數目			於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於二零零二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期內失效	期內取消	
26.2.1997	2.500	80,000	(80,000)	—	—
30.8.1997	2.330	3,270,000	—	(150,000)	3,120,000
15.11.1999	0.800	9,875,000	—	(250,000)	9,625,000
合計		<u>13,225,000</u>	<u>(80,000)</u>	<u>(400,000)</u>	<u>12,745,000</u>

認股權一般可於授予日期之後一年至五年內分階段行使。

於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並未有根據認股權計劃授予任何認股權。

## 董事及行政總裁購買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根據本公司之認股權計劃，本公司若干董事以個人權益形式擁有彼等所獲授予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認股權。

董事姓名	授予日期	每股行使價 港元	認股權數目	
			於二零零二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於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鄭維志	15.11.1999	0.800	2,000,000	2,000,000
鄭維新	30.8.1997	2.330	1,000,000	1,000,000
	15.11.1999	0.800	2,000,000	2,000,000
吳德偉	30.8.1997	2.330	430,000	430,000
	15.11.1999	0.800	860,000	860,000

於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董事並無獲授予或行使認股權。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使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公司之股份或債務證券（包括債券）而獲益、而期內各董事、行政總裁、其配偶或十八歲以下之子女概無擁有任何認購本公司證券之權利，亦未曾行使任何此等權利。

## 主要股東

根據披露權益條例第十六(一)條規定本公司所保存之登記冊所載，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下列人士(其中大部份與「董事及行政總裁所持本公司股份權益」所述之董事及行政總裁有關連)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面值百分之十或以上：

股東名稱	實益持有股數
Brave Dragon Limited	106,345,862
Wing Tai Holdings Limited	110,595,862 (附註1)
Deutsche Bank International Trust Co. (Jersey) Limited	110,595,862 (附註2)
Deutsche Bank International Trust Co. (Cayman) Limited	110,595,862 (附註2)
Wing Tai Asia Holdings Limited	110,595,862 (附註2)
Wing Sun Development Pte Limited	110,595,862 (附註2)
Terebene Holdings Inc.	110,595,862 (附註2)
Winlyn Investment Pte Limited	110,595,862 (附註2)
合成資源有限公司	68,747,996 (附註3)
Pofung Investments Limited	66,698,122 (附註3)
永泰出口商有限公司	135,446,118 (附註3)
Wesmore Limited	83,316,158 (附註4)
新鴻基地產發展有限公司	100,762,150 (附註4)

附註：

- (1) Wing Tai Holdings Limited 實益擁有 Brave Dragon Limited 之89.4%已發行股份及持有 Wing Tai Garment Manufactory (Singapore) Pte Limited 之100%已發行股份。Wing Tai Garment Manufactory (Singapore) Pte Limited 擁有4,250,000股本公司股份。
- (2) Deutsche Bank International Trust Co. (Jersey) Limited 為一家族信託基金之受託人，持有一單位信託基金（「單位信託基金」）之全部基金單位。鄭維志、鄭維新、鄭文彪及鄭維強諸位先生為該家族信託基金之受益人。Deutsche Bank International Trust Co. (Cayman) Limited 為單位信託基金之受託人，實益擁有 Wing Tai Asia Holdings Limited 之100%已發行股份及 Terebene Holdings Inc. 之61.3%已發行股份。Wing Tai Asia Holdings Limited 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 Wing Sun Development Pte Limited 持有 Wing Tai Holdings Limited 之28.3%已發行股份。Terebene Holdings Inc. 持有 Winlyn Investment Pte Limited 之59.3%已發行股份，而 Winlyn Investment Pte Limited 則持有 Wing Tai Holdings Limited 之10.8%已發行股份。
- (3) 永泰出口商有限公司實益擁有合成資源有限公司及 Pofung Investments Limited 之100%已發行股份，因此根據披露權益條例被視為擁有由合成資源有限公司及 Pofung Investments Limited 實益擁有之本公司股份。
- (4) 新鴻基地產發展有限公司實益擁有 Soundworld Limited、Techglory Limited 及 Wesmore Limited 之100%已發行股份。因此，根據披露權益條例，新鴻基地產發展有限公司被視為擁有由 Soundworld Limited、Techglory Limited 及 Wesmore Limited 所擁有之本公司股份之權益。Soundworld Limited 及 Techglory Limited 分別實益擁有本公司股份16,260,992股及1,185,000股。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根據披露權益條例第十六（一）條規定須予保存之權益登記冊所記錄，並無任何其他人士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面值百份之十或以上權益。

## 上市規則第19項應用指引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為聯屬公司提供之財政支持及擔保總額合共為743,700,000港元，佔本集團之資產淨值約59.2%。

以下所載為該等聯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之未經審核備考合併資產負債表及本集團在此等聯屬公司之應佔權益：

	備考合併 資產負債表 百萬港元	本集團 應佔權益 百萬港元
非流動資產	5,023.4	880.1
流動資產	956.4	124.0
流動負債	(1,486.2)	(403.9)
非流動負債	(5,156.9)	(659.3)
	<hr/>	<hr/>
淨負債	(663.3)	(59.1)
	<hr/> <hr/>	<hr/> <hr/>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委聘本公司之核數師協助委員會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報告。核數師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出之審計準則第700號「中期財務報告的審閱」進行審閱工作。審閱範圍包括向管理層查詢及進行分析，惟不涉及任何審計程序。

委員會已聯同管理層及核數師審閱未經審核之中期財務報告；研究本公司所採納之主要會計準則及政策；及就中期報告與管理層商討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等事宜。

## 遵守最佳應用守則

本公司之董事並不知悉任何資料足以合理顯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未有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最佳應用守則。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股份

於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股份。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區慶麟

香港，二零零二年九月十二日

## 公司資料

### 董事會成員

鄭維志，JP 主席  
鄭維新 行政總裁  
鄭文彪  
吳德偉  
鄭維強  
郭炳湘  
郭炳江  
郭炳聯  
馬世民，CBE  
方鏗，JP  
黃奕鑑  
郭炳湘、郭炳江及郭炳聯之代董事

### 審核委員會

馬世民，CBE 主席  
方鏗，JP

### 公司秘書

區慶麟

###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 律師

司力達律師樓

###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渣打銀行

### 股份過戶及登記處

主要過戶及登記處  
The Bank of Bermuda Limited  
Bank of Bermuda Building  
Front Street, Hamilton, Bermuda

香港過戶及登記處  
標準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干諾道中一百一十一號  
永安中心五樓

### 註冊辦事處

Cedar House, 41 Cedar Avenue  
Hamilton HM12, Bermuda

### 總辦事處

香港九龍新蒲崗五芳街二號  
裕美工業中心二十五樓



永泰亞洲